

证券代码：839212

证券简称：先隆纳米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唐山先隆纳米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3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倪庆隆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核，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

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；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倪爱文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订了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，并出具大华审字[2020] 001958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经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为基础，结合 2020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计划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转增股本，该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0-00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拟于2020年5月8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唐山先隆纳米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唐山先隆纳米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9日